



榜样人格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构建中的作用

姜朝晖

2008-11-19 15:37:45

来源：马克思主义研究网

打印本页

关闭窗口

榜样人格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构建中的作用

——以首届全国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为例

一、榜样人格在和谐文化的构建中发挥着引领导向作用

既为榜样，必然是群众中的优秀人物，反映的是先进思想，站在时代潮流的前列，具有激发人们奋发向上的精神力量。在社会主义社会，榜样人格体现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先进性的要求，在和谐文化的构建中发挥着引领导向作用。

第一，作为道德典范，榜样是先进思想的承载者。一方面，榜样人格具有理想性，凝结了一个国家、一个政党、一个社会的理想人格，是一个人应该成为什么样的人的问题，它体现人的发展的应然性一面；另一方面，榜样又有实然性一面，是实践性的现实人格，表现为个体通过在自身实践中的不断自我完善而最终形成一种具有较高境界、为社会所肯定、为他人所佩服和效仿的现实人格。因此，榜样人格的先进性是通过榜样自身的理想建构和实践建构来实现的。在人的精神世界中，理想信念处于最高层次，它决定着一个人的精神世界是高尚还是卑微、是美好还是丑恶。毛泽东在论及榜样的人格特质时指出：“这种先锋分子是胸怀坦白的，忠诚的，积极的与正直的；他们是不谋私利的，唯一地为着民族与社会的解放；他们不怕困难，在困难面前总是坚定的，勇往直前；他们不是狂妄分子，不是风头主义者，而是脚踏实地富于实际精神的人们，他们在革命的道路上起着向导的作用。”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培育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根本的社会主义和谐文化的今天，榜样人格所内含的价值表征是社会主义时代精神的集中体现，表现出忠于祖国、拥护共产党领导、热爱社会主义事业的思想感情以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和无私奉献的精神境界。这种时代精神贯穿于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并发挥着持久而巨大的作用。同时，榜样人格体现着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江泽民指出：“我们的人民中间，工人和农民中间，知识分子中间，有千千万万个先进典型，他们是我们民族的优秀分子，在他们的身上体现着我们的民族精神，体现了民族的希望。”榜样人格以民族精神为基础，这就决定其具有浓厚的民族和人民群众基础，它的导向价值能为整个民族和广大人民群众所接受。榜样教育能使广大人民群众的人生观、世界观有明确的目标，即追求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美好社会，这本身就是民族自主意识觉醒的体现。

第二，榜样的先进性还表现在他们是时代主题转换的风向标。榜样产生于特定的时代和社会背景，不同社会和同一社会的不同历史时期产生不同的榜样，从不同的榜样身上可以看到时代变迁的大致脉络。革命年代，榜样的涌现是与激烈残酷的阶级斗争紧密联系在一起，革命先烈、战斗英雄是那个时代榜样的基调和色彩。和平年代，榜样的出现是与只争朝夕的社会主义建设相互映衬的，劳动模范、好书记、行业标兵是这个时代榜样的谱系和亮点。在社会主义建设发展的不同时期，榜样也表现出不同的特点和职业身份。例如，在创新成为一个国家核心竞争力的背景下，我们需要更多的是科

技人员、知识分子中的榜样。在日益多元化和多层次化的社会结构中，榜样的分布更广，更富有层次性，更富有亲和力。尽管榜样的外在形式表现不一，但他们为民族的复兴、国家的强盛、人民的幸福舍生取义，其无私奉献的价值取向是一致的；同时，榜样与时俱进的精神品格使他们以超前于时代的思想智慧和求真务实的躬行实践变奏着时代的最强音，绘就着不同时代的绚丽画卷。在历史上，我们有井冈山精神、延安精神、西柏坡精神、抗美援朝精神、铁人精神、女排精神、“两弹一星”精神、抗洪精神、抗击非典精神、航天精神、奥运精神等，在这些精神的背后树立着栩栩如生的榜样群像。

第三，榜样的先进性更体现在榜样是引领社会风气的重要精神力量。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必然要求人们有较高的思想觉悟、道德水准和高尚的道德情操、和谐的人际关系、良好的社会风气，而这一切正是榜样的力量所在。榜样是端正党风和社会风气的重要政治资源，通过榜样的说服、激励、调节、沟通等机制，人们在学习榜样的过程中，不断树立和培育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人生观，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理想、道德和信念，同公有制相适应的主人翁意识和集体主义思想，同社会主义政治制度相适应的权利义务和组织纪律观念，为人民服务的献身精神和劳动态度以及社会主义的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等，从而在全社会普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

二、榜样人格在和谐文化的构建中具有群体效仿效应

全国道德模范作为我国当今时代的榜样，是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产生的，行业多样、富有层次，影响深远，平凡中透出伟大，可亲、可信、可学，从而在全社会兴起了寻找道德楷模、学习道德楷模的热潮，产生了巨大的群体效仿效应。

榜样的多样性和层次性特征体现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广泛性的要求。在社会结构深刻嬗变、社会阶层复杂多样的新形势下，用统一的道德标准要求衡量所有的人显然是不切实际的，也是不科学的。现代社会需要不同类型、不同行业、不同层次的先进典型，使人人都能学有榜样，赶有目标。全国道德模范的评选之所以产生如此强烈的反响，原因有三，即全国道德模范分布的广泛性、色彩的平民化和价值的普适性。从地域分布和行业分布中可以清晰地发现，道德模范来自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这是全国道德模范分布的广泛性表现。平民化色彩表现在评选出的307名全国道德模范候选人绝大多数是没有行政级别的“小人物”，还包括下岗人员、残疾人员等困难群体。全国道德模范的普适性诉求彰显出道德榜样如“立己达人”、“恕人爱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所表达的爱、同情、救济等人类普遍的价值追求。榜样是先进性和广泛性的统一。榜样力量的深厚根源，正在于他们和人民群众保持血肉联系，深深扎根于群众的生活实践。因此，榜样所代表的群众越广泛，获得群众的支持力度越大，其作用就越大。

榜样体现了核心价值体系广泛性的要求，具有极大的群体效仿效应。榜样高于群众，具有一定的超越性，较之普通群众有更高的道德境界。榜样之所以是榜样，就是由于他具有比普通群众更强烈的道德情感、更坚定的道德立场和意志，并能最好地表现他所处时代的道德。榜样又是普通群众的一员，源于群众，属于群众，榜样的人格是现实的。榜样的生成，是由于他们在社会实践的过程中习得了“德行经验”和“行为熟巧”，榜样不是天生的。这就是说，普通群众经过努力也可能达到榜样的境界；榜样身上被群众所认可的崇高思想、可贵品格和人格魅力，都是通过日常的行为表现出来的。从全国道德模范身上，我们看到的是平凡的名字，平凡的面容，但在其名字和面容的背后，我们感受到的是不平凡的坚持、不平凡的勇毅。他们或助人为乐，或见义勇为，或诚实守信，或敬业奉献，或孝老爱亲……他们是我们道德之路上的前行者，更是我们身边的平凡人，是我们的邻居、同事、同学。因此，如果我们能充分发挥榜样的表率作用，以培育公民道德素质为中心，在道德接受、道德支持上下工夫，就有可能在全社会形成和谐的伦理文化，普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

榜样教育绝不能脱离具体的工作实践和日常生活抽象地演绎，而是要通过如实地介绍榜样的工作实践和生活细节，从而增强榜样在全社会人格优化中的亲切感和感染力，有效地引导人民群众进行自我教育。一方面，人民群众能从先进典型身上看到自己的希望；另一方面，又能从自己与榜样的差距中发现不足，找到努力的方向。榜样教育，决不能随意地拔高，人为地造就某种高高在上的神秘人格，将其置于群众之上，避免使群众认为榜样不可学、不可信，影响榜样教育的效果。我们宣传的、

号召人民群众学习的榜样是既先进于普通群众又与广大人民群众有着血肉联系、能为群众所接受的先进典型，他们身上带着鲜明的时代精神，对于广大群众有着强大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三、榜样人格在和谐文化的构建中具有内化自律效应

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需要道德主体的自觉和自律，需要人们对道德伦理的认知和践行。榜样之为榜样就在于他们的价值追求和行为选择不是迫于外在压力，而是内在道德规范的自然外化。榜样人格体现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主体性的要求，在和谐文化的构建中具有内化自律效应。全国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就是要在全社会引导人们理解、认同、接受榜样人格，从而使人们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内化为道德情感，凝聚成群体意识，转化为自觉行动。

随着我国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变，整个社会越来越呈现出法制化特征。因此，有人开始质疑榜样的力量、榜样存在的必要性。然而，从道德行为的实现和道德人格的形成过程来看，规范和德性是统一的，榜样的力量仍然是不可忽视的。纯粹的规范，作为当然之则，主要与人性的理性之维发生关联，对于具体的道德行为而言，具有外在性和强制性特征；具体的道德行为，不仅是理性认知的问题，而是知与行的统一，既需要对规范的理解，也涉及意志的选择和情感的认同。因此，理性、情感、意志作为统一的德性结构即人格从不同方面影响着个体对规范的接受。作为规范的人化，理想人格为人们人格的提升和优化提供了模仿和学习的对象，人们正是通过对理想人格在特定境遇下的行为模仿来揣摩理想人格所遵循的规范，由人同此心达到心同此理，这一过程正是规范的内化。因此，规范和德性具有统一性，道德规范的内化是道德人格形成的前提，而道德人格的树立有助于规范作用的实现。例如，雷锋“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精神无疑体现了社会主义建设时期大公无私的道德规范，在学习雷锋的过程中，人们逐渐从情感上认同雷锋忠于人民、忠于党的感情，并内化为自己行动的意向和决心。这样，对于规范的遵守不再迫于外在压力的强制，不再迫于理性的专制，而是情感、意志、理性诸方面统一即人格优化的过程；对于道德行为的主体来说，在遵守规范的过程中体会着人格优化的愉悦，从而也就会更加自觉自愿地遵守规范。

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仍然需要崇高，需要浩然正气，需要超越于市场规则的道德准则，通过道德感召力激发人们的道德情感，启迪人们的道德智慧，净化人们的道德良心，激励社会形成积极、健康、文明的新风尚。因此，我们不仅要大力提倡和坚持榜样教育，而且要将这一活动制度化、长效化，以逐步形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所应具备的平等竞争、互助合作的文明环境以及自立、自强、诚实、守信的道德品质和健康向上的社会主义新风尚。

（作者：南通大学教授）

（摘自《毛泽东邓小平理论研究》2008年第2期，原文标题为《论榜样人格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构中的功能和作用》）

转载务经授权并请刊出本网站名

Copyright © 2005 www.
All Rights Reserved

版权所有：马克思主义研究网 | 网站声明 | 联系我们

（浏览本网主页，建议将电脑显示屏的分辨率调为1024*768）